



改革网



中国发展改革微信

标题新闻

# 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

## 审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条例》《关于二十届中央第四轮巡视情况的综合报告》

### 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主持会议



手机扫一扫  
阅读全文

国家发展改革委主任郑栅洁主持召开企业家座谈会

## 认真倾听企业心声 积极回应企业关切

**本报讯 记者安宁报道**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实李强总理在福建主持召开外贸企业座谈会时的部署要求,国家发展改革委主任郑栅洁于3月31日主持召开企业家座谈会,与宁德时代、福耀玻璃、立达信光电、厦门国贸等8家企业座谈交流,听取意见建议,回应企业关切。国家发展改革委副主任郑备、工业和信息化部

副部长辛国斌、商务部部领导李成钢、税务总局副局长王道树、市场监管总局副局长邓志勇、国家知识产权局局长申长雨、国家能源局局长王宏志出席会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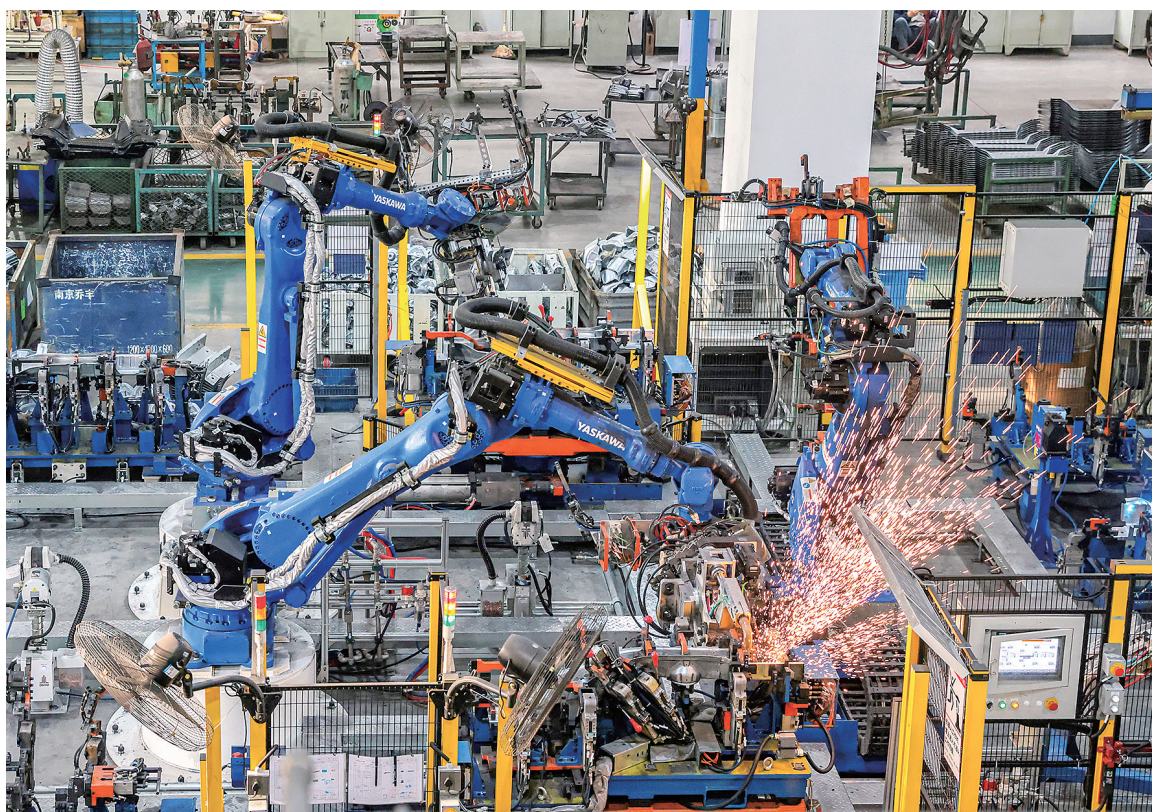
会上,相关企业负责人介绍了当前生产经营情况、面临的问题挑战,并提出有关政策建议。参会企业一致表示,将保持定力、增强信心,发扬爱拼会赢的精气神,积极应对

对外部环境不稳定不确定性因素,努力实现高质量发展。与会部门负责人逐一回应企业建议诉求,并与企业深入沟通交流。

郑栅洁指出,今年以来,我国经济持续回升向好,实现良好开局。希望企业家坚定信心、锐意进取,放眼全球、抢抓机遇,大力开拓多元化市场,积极创新贸易渠道方式,着力提升产品竞争力。下一步,国家发展改

革委将会同有关部门和地方,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任民营企业座谈会、会见国际工商界代表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坚持和落实“两个毫不动摇”,加强常态化政企沟通交流,认真倾听企业心声,主动帮助企业解难题、渡难关,坚定支持企业高质量发展。

国家发展改革委副秘书长、办公厅主任吴亚峰,相关司局主要负责人参会。



### 奋斗春风里 冲刺“开门红”

一季度末,各地企业一片繁忙景象,工人们加紧生产兑现订单,力争超额完成任务,冲刺“开门红”。

左图:机器人在江苏省扬州市洪泉实业有限公司智能生产车间作业。

新华社发(任飞 摄)

上图:工人在江苏省高邮市航天锂电科技(江苏)有限公司智能化生产车间作业。

新华社发(周社根 摄)

## 构建覆盖各类主体的社会信用体系 激励守信惩戒失信

中办、国办印发《关于健全社会信用体系的意见》,提出23项具体任务

□ 本报记者 吴 限

社会信用制度是市场经济基础制度。3月31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发布了《关于健全社会信用体系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从构建覆盖各类主体的社会信用体系、夯实社会信用体系数据基础等五方面,提出23项具体任务,推动社会信用体系与经济社会发展各方面各环节深度融合。

《意见》提出,构建覆盖各类主体的社会信用体系。对于政府部门,要完善政府失信行为认定标准和失信惩戒措施,政府及其部门(含下属单位)在公共资源交易、招商引资、人才引进、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产业扶持、投融资、涉企收费等领域出现失信行为的,按规定将其纳入信用记录,限制其申请各类财政性资金和项目、试点示范、评先评优。有效发挥事业单位异常名录作用,提升事业单位诚信自律水平。

对于经营主体,要强化信用管理,支持经营主体完善合规经营制度、管控信用风险,引导经营主体诚信经营、守信践诺。以公共信用综合评价为基础,建立企业信用状况综合评价体系。在确保保密和敏感信息安全前提下,加强国有企业信用状况披露。鼓励经营主体主动向信用服务机构提供信用信息,不断健全信用记录。

“建立企业信用状况综合评价体系,是更好发挥信用制度基础作用,构建高水平社

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重要抓手。”国家发展改革委有关负责人表示,评价体系的构建应重点把握好三个方面:

一是强化公共信用评价的规范性。进一步明确各类公共信用评价的关系,统筹推动各类评价科学综合应用。健全公共信用综合评价指标体系,推动公共信用评价规范的国家标准立项。行业主管(监管)部门按照公共信用评价规范,制定本行业全国统一的行业信用评价制度框架。

二是提升市场化信用评价水平。深入推进“信易贷”工作,着力建设信用信息归集加工联合实验室,支持银行机构在信贷评价中进一步丰富信息维度,开发符合民营中小微企业特点的信贷产品。加强信用评级机构和征信机构监管,重点培育一批业务能力突出的本土权威机构。

三是扩大信用评价应用范围。依托全国一体化融资信用服务平台网络向金融机构提供企业公共信用综合评价查询服务,并允许交易对手方依授权查询对方公共信用综合评价结果。推动将行业信用评价结果共享至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依授权向有关方面开放查询。规范信用评价的结果应用,坚决防止以信用评价名义变相设立交易壁垒。

在健全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机制方面,对于守信行为的激励,《意见》指出,鼓励平台企业用好大数据资源,为守信主体精准提供市场化、社会化激励。支持金融机构深入挖掘信用

信息价值,持续提升守信主体融资便利化水平。对于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意见》明确,在申请政府资金、享受税收优惠、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股票债券发行、评先评优、公务员录用遴选聘任、事业单位招聘等方面,需依法依规予以限制或禁止。

同时,《意见》也提出,要完善统一的信用修复制度。建立健全统一规范、协同共享、科学高效的信用修复制度,鼓励失信主体主动纠正失信行为。国家发展改革委牵头统一信用信息公示和修复的渠道,优化信用修复规则,加强司法机关、行业主管部门、信用服务机构等修复协同。对完成修复的信用主体,应当及时停止公示其失信信息、将其移出相关失信名单,并依法依规解除相关失信惩戒措施。

《意见》还指出,要健全以信用为基础的监管和治理机制。国家发展改革委牵头完善信用评价体系,各地区各行业主管部门以公共信用综合评价为基础健全本地区本行业信用评价机制,根据评价结果优化监管方式,对不同类型信用主体实施差异化监管。其中,《意见》强调,大力推行以专项信用报告替代有无违法违规记录的证明。鼓励在招标投标、融资授信、商业往来等市场交易活动中使用信用报告。

为什么要大力推行以专项信用报告替代有无违法违规记录的证明?对此,国家发展改革委有关负责人表示,目前,在行政审

批、招标投标、企业融资等领域,经营主体需到多个行政管理部门开具各类有无违法违规记录的证明,大大影响了企业办事效率。部分省份依托信用信息平台网站,通过信用信息共享和系统集成融合,开展了专项信用报告替代有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改革,实现“一份报告替代一摞证明”和“一网通办”,很受企业和群众欢迎。为此,《意见》提出,大力推行以专项信用报告替代有无违法违规记录的证明。国家发展改革委将充分发挥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牵头部门作用,按照“高效办成一件事”的要求,总结梳理部分地区“信用代证”改革创新经验做法,全面推进“信用代证”,助力提升行政效能和水平。

此外,《意见》明确,提高社会信用体系市场化社会化水平,大力培育信用服务市场,深入推进信用融资和信用交易,加强平台经济领域信用建设,服务高水平对外开放。

组织实施方面,《意见》要求,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在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下,结合实际抓好本意见贯彻落实,形成上下联动、各司其职、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国家发展改革委、中国人民银行要加强统筹协调,各有关部门要切实履行本领域信用建设责任,形成工作合力。统筹做好全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区创建工作,建立健全示范区后评价机制。持续开展城市信用监测。充分发挥诚信典型的引领作用,持续开展“诚信之星”宣传和“诚信兴商宣传月”活动。

改革时评

### 三句话感悟“两个毫不动摇”

——民营企业座谈会系列评论之二

□ 本报评论员 杨 禹

“毫不动摇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2月17日,习近平总书记在民营企业座谈会上,重申坚持和落实“两个毫不动摇”,强调党和国家对民营经济发展的基本方针政策“不能变,也不会变”。

感悟“两个毫不动摇”,不妨从这三句话入手。

之一:“两个毫不动摇”从来没有动摇

“两个毫不动摇”事关我国基本经济制度。在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上,“我们党的观点是明确的、一贯的,从来没有动摇”。

进入新时代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先后在党代表大会的报告里,两次在民营企业座谈会上,两次在参加政协民建工商联界委员联组会时,以及多次在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等场合,一再重申坚持和落实“两个毫不动摇”,旗帜鲜明。坚持和落实“两个毫不动摇”,是习近平经济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

巩固“从来没有动摇”的认识,还需要在实践中,不断做好两件事:一是更加全面、深入、具体地把“两个毫不动摇”落实到位;二是面对否定、怀疑民营经济等错误言论,必须亮明态度、决不含糊。

之二:“国”与“民”相辅相成、相得益彰

公有制经济与非公有制经济,应该是一种什么样的关系?习近平总书记曾概括过八个字——“相辅相成、相得益彰”。

在2月17日的座谈会上,总书记又讲到“优势互补、共同发展”这八个字——“党和国家保证各种所有制经济依法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公平参与市场竞争、同等受到法律保护,促进各种所有制经济优势互补、共同发展”。

“国”与“民”,现在是因“链”而聚。我们需要告别传统固化的观念,转而在全新的现代化产业链理念来认识“国”与“民”的关系。在推动高质量发展上,国有企业是“顶梁柱”,民营企业是“生力军”,二者各有所长、高度互补,可以互相合作、互相支持。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提出,推动国有资本“三个集中”,强调的就是国资国企要集中发挥作用之处。《决定》同时提出,“推进基础设施竞争性领域向经营主体公平开放”。2月17日,总书记在这句话前边进一步加了“持续”二字。

落实动作正持续展开——比如,有关方面去年推动5个新核准的核电项目引入民间资本,同时向民间资本推荐了新型基础设施领域500余个项目。今年还将进一步支持民营企业参与“两重”“两新”,支持有能力的民营企业牵头承担国家科技攻关任务。

之三:从制度和法律上把对国企民企平等对待的要求落下来

在2022年底召开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以及2023年3月参加政协民建工商联界委员联组会时,习近平总书记都强调——“从制度和法律上把对国企民企平等对待的要求落下来”。

就在2月17日座谈会之后几天,全国人大常委会对修改完善后的民营经济促进法案案进行了第二次审议。这将成为我国第一部专门关于民营经济发展的基础性法律。从草案内容看,首次将坚持“两个毫不动摇”写入法律,同时充分回应了各方关切,对民营企业普遍关心的市场准入、要素保障、权益保护、公平执法等问题,均设置了专门的章节或条款予以规定。

“从制度和法律上”,意味着相关努力更系统、更可预期、更聚焦制度建设、更有法治含量。

以上三句话,不见得涵盖所有相关要义,但能清晰勾勒出,围绕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高质量发展的努力,其背后的基本逻辑——

“两个毫不动摇”是所有努力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相辅相成、相得益彰”是努力的方向,而“把平等对待的要求落下来”,是正在持续作出的具体而艰苦的努力。

努力向前,一步一个脚印。

### 敬告读者

根据本报年度出版计划,2025年4月4日(星期五)起休刊,4月9日(星期三)恢复出报。

节日期间,中国发展网、改革网等报社新媒体平台精彩继续,敬请关注。

中国发展改革报社  
2025年4月1日

重点推荐

涉企收费目录清单之外  
一律不得收费

2版